

证券代码：835128

证券简称：景森设计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## 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133 号苏荷艺术园区 1 区公司四楼多功能厅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袁颖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,29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77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景森设计股份

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各位股东作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2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向各位股东作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2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及其摘要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《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及其摘要》提交股东大会，请各位股东审议，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告编号为 2019-009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和 2019-010《2018 年年报摘要》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2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《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2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提交股东大会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2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提交股东大会，请各位股东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2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继续负责 2019 年度审计工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2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不分配现金红利、不转股、不送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3,29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

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形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广信君达（白云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胡佳彬、颜廷响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东广信君达（白云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景森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1 日